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5)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報告期間」）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2,000,000美元（或約93,600,000港元）至約15,000,000美元（或約117,000,000港元），錄得之虧損大幅減少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相應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0,060,000美元（或約156,470,000港元）比較。

上述所提及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較相應期間出現之變化主要由於：

- i)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權益組合錄得已變現收益約91,000美元（或約710,000港元）及未變現按市價計算收益約19,000美元（或約148,000港元）（相應期間：分別為已變現虧損約1,000,000美元（或約7,800,000港元）及未變現按市價計算虧損3,360,000美元（或約26,210,000港元））；及

- ii)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稅項抵免約2,890,000美元（或約22,540,000港元），即與無形資產有關之攤銷支出產生之遞延稅項抵免（相應期間：稅項抵免約1,290,000美元（或約10,060,000港元））。

構成報告期間虧損之所有其他項目與相應期間的項目相似。

本公司尚在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及目前可得資料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落實，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能有所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集團就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佈，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附註：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以美元計值之款項，乃按1.00美元兌7.8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作說明用途）。

承董事會命
勵品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Jamie Gibson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

執行董事：

Jamie Gibson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James Mellon (主席)

Jayne Sutcliffe

獨立非執行董事：

Julie Oates

Mark Searle

陳弘俊